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万台风机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25日，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万台风机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中林村机新路558号。企业投资1100万元，购置抛丸机、喷塑设备、喷漆设备等国产设备，采用抛丸、喷塑、喷漆等工艺，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7万台风机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7万台风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年11月16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台路环备2020-032号”文件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1月工程整体竣工，并于2021年1~4月投入试运行，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并具备环境保护竣工整体验收条件。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不存在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1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总投资的9.09%。

（四）验收范围

根据环评及审批显示，企业产能为7万台风机，目前企业现有产能为7万台风机。故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对照环评情况，项目存在以下变动：

1、生产设施变动

与环评比较，其中激光切割机减少 1 台，冲床减少 3 台，平衡机减少 2 台，折弯机减少 2 台，车床减少 1 台，钻床增加 2 台，液压机减少 2 台，喷塑房喷台减少 2 台，喷枪减少 2 个，电焊机减少 5 台，CO₂ 保护焊机减少 4 台。设备数量的变化对产能无影响，且不产生新的污染。

2、配套环保设施变动

环评中：焊接烟尘经上方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抛丸粉尘：收集后经抛丸机自带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粉尘：三面围挡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实际建设中，企业将焊接烟尘、抛丸粉尘、打磨粉尘分别收集后经同一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环评中，喷塑粉尘收集后经喷塑设备自带的回收系统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企业在实际建设中是收集后经喷塑设备自带的回收系统处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调整不增加产能，不产生新的污染因子，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水帘除漆雾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水帘除漆雾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汇入园区污水管网后到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路桥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抛丸粉尘、打磨粉尘、喷塑粉尘、喷塑固化废气、油漆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1、焊接烟尘、抛丸粉尘、打磨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喷塑粉尘：收集后经喷塑设备自带的回收系统处理后再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喷塑固化废气：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4、油漆废气：调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分别收集后进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烘干废气直接进入催化燃烧装置），最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5、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已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用房位置，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渣、抛丸打磨集尘灰、废包装桶、漆渣、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防毒面具和废口罩、生活垃圾等。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渣、抛丸打磨集尘灰收集后外卖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漆渣、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经收集后委托台州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理；废防毒面具和废口罩、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台州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26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现场监测。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中通检字（2021）第ZTHY20210021号结果表明：

（一）废水

根据验收期间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状况，监测期间（2021年8月25日~8月26日），生产废水出口中的 pH 值为 7.1-7.3，化学需氧量为 172-197mg/L、悬浮物为 38-55mg/L、石油类为 0.30-0.4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72.9-83.9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其中氨氮 2.02-2.18mg/L、总磷 0.31-0.40mg/L，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表 1 标准限值。

监测期间，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75.1%-75.4%；氨氮 74.1%-74.4%；总磷 67.5%-69.6%；石油类 68.6%-69.9%；悬浮物 55.0%-61.3%；五日生化需氧量 75.4%-77.3%。

生活废水排放口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限值,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标准限值。

(二) 废气

监测期间(2021年8月25~26日),油漆废气中的苯系物、非甲烷总烃、乙酸丁酯、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1的排放限值,其中油漆废气处理设施对各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苯系物57.5%~89.1%、非甲烷总烃62.6%~71.5%、乙酸丁酯84.7%;焊接抛丸打磨粉尘废气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1的排放限值,其中焊接抛丸打磨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88.8%~89.3%;喷塑粉尘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46-2018)中表1的排放限值,其中喷塑粉尘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86.9%~87.7%;喷塑固化有机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1的排放限值;天然气燃烧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中相关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TSP、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等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的相关要求。企业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2021年8月25~26日),由于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故只监测了昼间噪声。本项目东、南、西厂界的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四)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渣、抛丸打磨集尘灰、废包装桶、漆渣、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防毒面具和废口罩、生活垃圾等。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渣、抛丸打磨集尘灰收集后外卖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漆渣、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经收集后委托台州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理;废防毒面具和废口罩、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及监测期间项目的运行状况,该项目的年外排水量约为 1279 吨。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038t/a、氨氮 0.0019t/a,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化学需氧量 0.045t/a、氨氮 0.002t/a)。项目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0.007 吨、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0003 吨,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氮氧化物 0.042t/a、二氧化硫 0.002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台风机技改项目环评手续齐备,验收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一致,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验收资料齐全。验收组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一）对验收监测单位的建议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进一步完善监测分析说明,进一步完善编制依据、水处理平衡图和相关附图附件。

（二）对建设单位的建议

（1）建设单位须按照环评和批文要求,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加强各工序废水的分质、分类收集,做好废水收集管道和处理设施的标识标签工作,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并做好日常台账记录。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的建设,完善危废堆场各类标识标牌工作,完善危废堆场废气收集处理工作,严格执行台账制度,确保废油漆桶和废活性炭等危废得到持续的妥善处置。

（3）重点加强废气的收集工作,加强废气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进一步提高废气处理效率,完善环保管理台账,确保污染防治设施长期正常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达

标排放。

(4) 建设单位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加强厂区环境管理，规范废气管路等环保标识标牌；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设施运行操作，做好运行台账；加强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和日常监测。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措施，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信息详见“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万台风机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表”。

袁继季
李松阳
刘恩光
叶振宇
袁继季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00410034052 年 月 日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万台风机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表

年 月 日

验收负责人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人员	陈克君	浙江融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8565766666	412724196905038332
	蒋世前	台州学院	13626682900	362424198004016433
	赵建宇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3875699591	332624197310100016
	姜志华	台州学院	13616698366	331023198711857174
	刘恩光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建设处	13396969181	412725198612048223
	朱培和	台州立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57681680	